

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是阎良区民政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2024年主要负责全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以及全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一）主要职责

负责全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提供救助服务，弘扬救助精神。保障和维护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活权益，提供救助措施；组织实施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孤儿生活费发放；负责街道儿童督导员和村（社区）儿童主任日常管理工作，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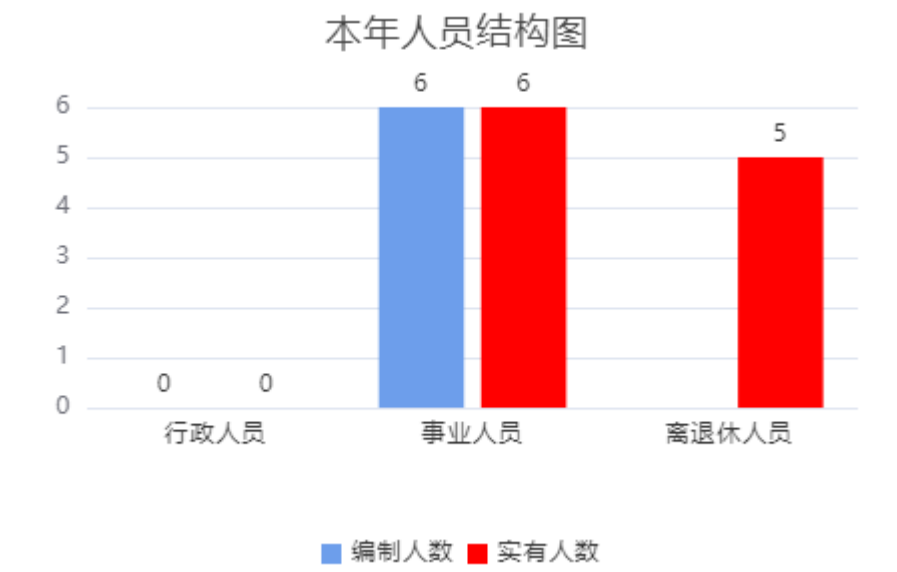
本单位为西安市阎良区民政局下属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级，经费形式为财政全额拨款。核定事业编制6人，其中：站长1名，工作人员5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阎良区民政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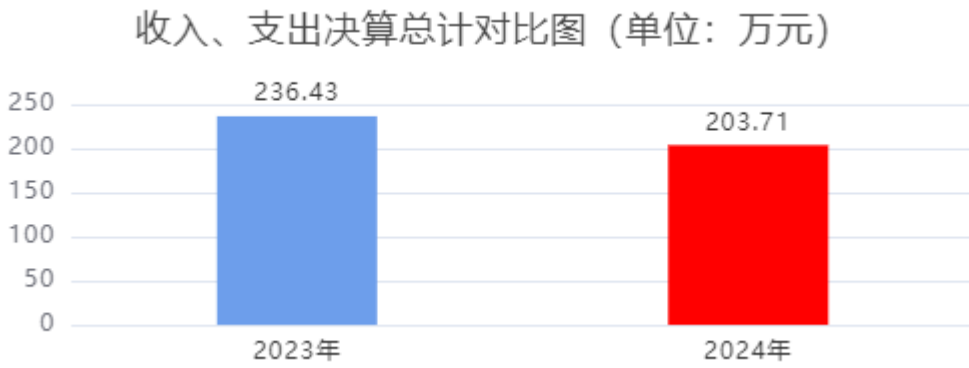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6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6人；实有人员6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5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03.7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2.72万元，下降13.8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03.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3.7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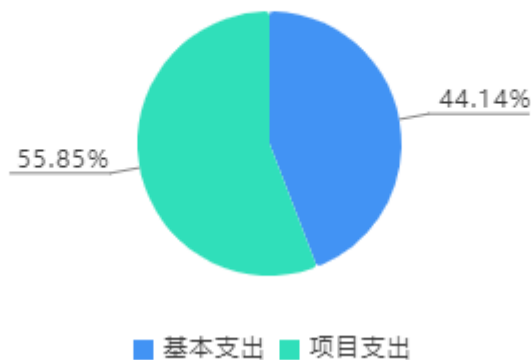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03.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92万元，占44.14%；项目支出113.78万元，占55.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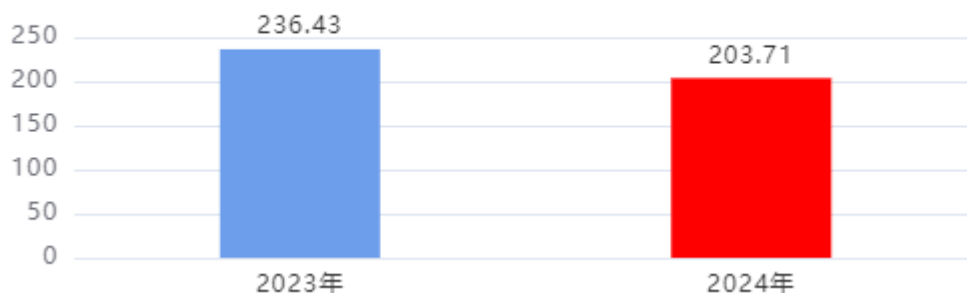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03.7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2.72万元，下降13.8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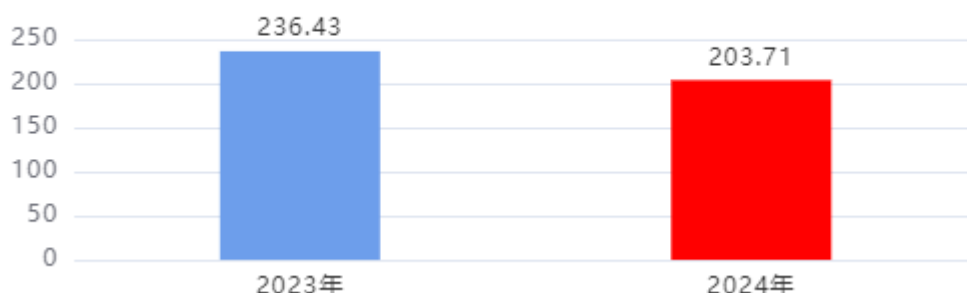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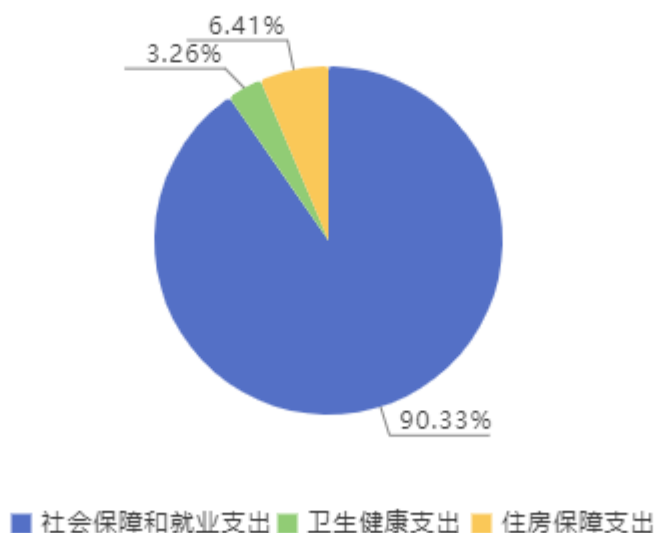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45.65万元，支出决算20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8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2.72万元，下降13.8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10.51万元，支出决算91.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3.60万元，支出决算1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缴费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27万元，支出决算2.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缴费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6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支出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8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1.6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05万元，支出决算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16万元，支出决算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支出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68万元，支出决算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支出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2.38万元，支出决算13.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9.9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85.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4.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73万元，支出决算1.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73万元，支出决算1.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2.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94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全部支出按照序时进度完成既定目标，预算执行及时性和均衡性全部按照年初目标值完成。

1、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方面:2024年度，阎良区救助管理站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405人次，自行来站364人次，本站主动救助4人次，派出所护送28人次，其他站护送6人次，本站接回1人次，街办协助2人次；自主离站366人次，护送返乡26人次，家属接领12人次，救助站接领1人次；共发放衣物200余件，组织定期与不定期街面巡查125次。

(1) 多措并举，构建温暖救助防护网。在做好常态化街面巡查的同时，扎实开展“寒冷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救助活动，实行全方位巡查救助，积极主动救助街头流浪乞讨和临时遇困人员。充分发挥联席会议协调机制作用，联合公安、城管等部门开展街面巡查。在汽车站、火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设立救助标识或引导牌，主动劝导、引导流浪乞讨人员进入救助站接受救助。同时，通过“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专项救助“6.19”救助宣传日等活动，在人民日报、阎良区融媒体中心等多家不同媒体平台，多次宣传救助工作，提醒群众和求助者有困难及时拨打救助站24小时求助电话，向群众宣传有关政策、法规。

(2) 聚焦源头管控，力防反复流浪。通过定期走访慰问易流浪走失人员、对接街办等方式掌握人员动态和信息，督促各街办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日常巡查职责，落实街办及社区（村）的监护责任，做好辖区内易流浪走失人员管理、回访工作，督促其近亲

或其他监护人履行抚养及赡养义务，防止其再次走失。今年，对在册的18名易流浪走失人员分别在夏季和冬季组织了两次走访慰问活动。

（3）提升救助服务，传递温暖关怀。为进一步提升救助服务水平，按照市局要求开展以业务培训。工作人员认真学习规范要求，从救助流程到服务细节，全面掌握标准。此次培训将助力我们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更专业、规范的救助服务，让他们感受到社会的温暖与关怀。

（4）强化工作标准，提升救助管理机构安全管理能力。我站依据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相关要求开展安全管理工作。持续开展站内和医疗卫生机构安全隐患排查，今年由相关领导带队对定点合作医院检查共5次。今年共开展2次消防演练、3次安全生产专题培训活动。

（5）扎实做好送医诊治和落户安置工作。根据西安市民政局文件要求，按照疑似精神障碍流浪乞讨受助人员送医诊治工作规程，确立红会医院阎良院区为定点医院，为流浪乞讨人员就医提供便利条件，定期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定期到医疗机构进行实地查看，动态掌握送诊受助人员情况。

（6）精准做好寻亲服务和落户安置工作。在传统寻亲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充分运用互联网优势，强化“互联网+”寻亲，根据市局文件精神的要求，通过户政信息、人像比对、DNA比对等多种技术手段，对精神残疾、智力残疾以及老、幼、聋哑等无法准确提供自己身份信息的受助人员，积极开展甄别寻亲工作。

（7）完善站内硬件设施，提升服务质量。我站以此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为契机，积极筹划站内提升改造事宜，对站

内破损墙面重新进行粉刷，更换火灾报警系统和监控设施，切实保障受助人员的合法权益和生命安全。

（8）活用宣传资源，展救助风采。充分利用各类宣传资源，宣传救助事迹及工作开展情况。利用媒体平台，大力宣传救助工作。其中，“960公里我们送你回家”即护送走失人员许某事迹、“6.19”救助宣传日、“寒冬送温暖”专项行动、走访辖区易走失人员等工作动态分别在中国社会报、人民日报、西安民政公众号、阎良区融媒体中心等媒体多次刊登报道，不断提升我区救助管理工作的社会关注度和知晓度，传递救助管理工作正能量。

2、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方面：2024年度，我区共有孤儿6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73人、困境儿童347人、留守儿童205人、流动儿童988人；我区共设有儿童督导员7人、儿童主任105人。我区目前已建成未成年人保护中心1个；未保站7个，覆盖率100%；儿童之家53，覆盖率50.47%。

（1）加强基本生活保障。区民政局不断完善政策措施，全力推进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精准保障工作走深走实。通过“惠民一卡通”按月足额发放基本生活费。

（2）完善精准保障措施

联合教育局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义务段学习情况，确保将其纳入教育资助体系和教育帮扶体系；为全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免费进行体检，对接医保局，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享受医保参保身份。全面提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境儿童心理健康水平和身心健康素质。

（3）着力提升关爱服务质量。区民政局联合八部门印发了《西安市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实

施方案》，推动全区各部门从精神素养提升、监护提质、精准帮扶、安全防护和固本强基等方面开展专项行动，全面提升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促进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全面发展。

（4）加强基层工作队伍建设。我区在街道设立儿童督导员7名，在村（社区）设立儿童主任105名，直接面向农村留守儿童进行入户走访、情况检查、信息登记，提供关爱服务。对于辖区内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区民政局已建立儿童主任津贴补贴制度，按月发放岗位补贴。组织辖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参加省市专项培训，同时举办全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业务能力提升培训会。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全年预算数203.71万元，全年执行数203.7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阎良区救助管理站共救助405人次，自行来站364人次，本站主动救助4人次，派出所护送28人次，其他站护送6人次，本站接回1人次，街办协助2人次；自主离站366人次，护送返乡26人次，家属接领12人次，救助站接领1人次；共发放衣物200余件，组织定期与不定期街面巡查125次。全区散居孤儿6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73人、困境儿童347人、留守儿童205人、流动儿童988人；我区共设有儿童督导员7人、儿童主任105人。我区目前已建成未成年人保护中心1个；未保站7个，覆盖率100%；儿童之家53，覆盖率50.47%。发现的问题

及原因：（1）互动协作不足，评估机制不完善。与辖区内各个社区、街道的互动可能不足，导致救助资源无法有效利用，对于需要救助人群的情况了解不全面，不能有针对性的提供其所需的保障。对救助效果的评估机制不完善，通过平时救助工作不能全面了解救助服务的影响力和改进方向。（2）社会组织匮乏，要开展全面系统的开展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工作，离不开专业的社会组织，目前，我辖区社会组织数量不足，种类单一，难以满足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的多元化需求。社会组织的专业性和规范性有待提高，部分组织在运营和管理上存在不足。（3）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救助保护能力有待提高。阎良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与区救助站两套班子，一套人马，合署办公。机构配套设施不全，且老化情况严重，无法全面开展救助保护未成年人的服务。

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与各街道办之间的协调配合。由街道办民政工作人员进行本街道的摸排走访，核实本街道内存在的符合救助政策易走失、精神残疾人员以及未成年人群体等，我站通过名单进行全面掌握情况与救助，力求不遗漏一人。（2）加大对社会组织的培育力度，鼓励和支持更多社会组织参与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保护工作。提高社会组织的专业性和规范性，加强对其运营和管理的指导和监督。推动社会组织之间的合作与交流，形成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工作格局。

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工资福利	完成	92.38	92.38	0.00	85.70	85.70	0.00	—	92.77%	—
	任务2	公用经费	完成	5.07	5.07	0.00	4.23	4.23	0.00	—	83.43%	—
	任务3	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岗位补贴	完成	13.20	13.20	0.00	21.70	21.70	0.00	—	164.39%	—
	任务4	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完成	30.00	30.00	0.00	24.62	24.62	0.00	—	82.07%	—
	任务5	未成年人社会保护	完成	5.00	5.00	0.00	1.21	1.21	0.00	—	24.20%	—
	任务6	中央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完成	0.00	0.00	0.00	66.25	66.25	0.00	—	100.00%	—
金额合计			145.65	145.65	0.00	203.71	203.71	0.00	10	139.86%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救助管理站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实现救助管理的各项工作职能； 目标2：完成预算数145.65万元，执行支出145.6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2.38万元，办公经费5.07万元，项目经费48.2万元； 目标3：做好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目标4：做好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						目标1完成情况：保障救助管理站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实现救助管理的各项工作职能； 目标2完成情况：完成年初预算数145.65万元，执行支出203.7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5.7万元，办公经费4.23万元，项目经费113.78万元； 目标3完成情况：做好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目标4完成情况：做好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			112名		112名		4	4	
			指标2：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范围			≥ 95%		≥ 95%		4	4	
			指标3：未成年人纳入监测范围			≥ 95%		≥ 95%		4	4	
			指标4：工作人数			6人		6人		4	4	
		质量指标	指标1：按时发放			每月		每月		4	4	
			指标2：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3	
			指标3：日常的监管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指标1：发放的时间			每月		每月		3	3	
			成本指标	指标1：总成本			145.65万元		203.71万元		3	3
		指标2：工资福利			92.38万元		85.70万元		3	3		
		指标3：公用经费			5.07万元		4.23万元		3	3		
		指标4：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岗位补贴			13.2万元		21.7万元		3	3		
		指标5：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30.00万元		24.62万元		3	3		
		指标6：未成年人生活补助			5.00万元		1.21万元		3	3		
		指标7：中央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0万元		66.25万元		3	3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全面保障服务对象，救助流浪乞讨能力显著提升			≥ 85%		≥ 85%		5	5	
			指标2：全面保障服务对象，未成年人保护能力显著提升改善			≥ 85%		≥ 85%		5	5	
			指标3：调动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工作积极性			≥ 95%		≥ 9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执行年度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5	5	
			指标2：执行期限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			≥ 95%		≥ 95%		5	5	
			指标2：政策知晓率，服务对象满意率			≥ 85%		≥ 85%		5	5	
总分										100	9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中央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项目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中央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0万元，全年执行数51.6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临时救助、医疗救助、心理疏导、行为矫治、法律援助、协助返回等救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互动协作不足，评估机制不完善。与辖区内各个社区、街道的互动可能不足，导致救助资源无法有效利用，对于需要救助人群的情况了解不全面，不能有针对性的提供其所需的保障。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各街道办之间的协调配合。由街道办民政工作人员进行本街道的摸排走访，核实本街道内存在的符合救助政策易走失、精神残疾人员以及未成年人群体等，我站通过名单进行全面掌握情况与救助，力求不遗漏一人。

(市级、区级、县级三选一)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64	51.64	51.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64	51.64	51.6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临时救助、医疗救助、心理疏导、行为矫治、法律援助、协助返回等救助；				目标1：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临时救助、医疗救助、心理疏导、行为矫治、法律援助、协助返回等救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求助的生活无着流浪 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	100%	20	20	
		质量 指标	指标1：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 员日常监管率	≥ 95%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指标1：持续加强流浪乞讨人 员日常监管	2024年全年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1：流浪乞讨人员资金	51.64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1：需要救助的生活无着 流浪乞讨人员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1：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5	5	
			指标2：政策知晓率，服务对 象满意率	≥ 95%	100%	5	5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还包含了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81078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3.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4.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7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3.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03.71	总计	60	203.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3.71	203.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02	184.0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1.47	91.4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1.47	9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9	1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9	13.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	2.20					
20810	社会福利	25.47	25.47					
2081001	儿童福利	14.62	14.62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85	10.85					
20820	临时救助	51.64	51.6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1.64	51.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5	0.0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5	0.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	6.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	6.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	4.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	2.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5	13.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5	13.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5	1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 71	89. 92	113. 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 02	70. 24	113. 7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1. 47	54. 79	36. 6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1. 47	54. 79	36. 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 39	15. 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 19	13.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20	2. 20				
20810	社会福利	25. 47		25. 47			
2081001	儿童福利	14. 62		14. 62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 85		10. 85			
20820	临时救助	51. 64		51. 6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1. 64		51. 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5	0. 0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5	0. 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 64	6. 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 64	6. 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 02	4. 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 62	2. 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 05	13. 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 05	13. 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 05	13. 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3.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4.02	184.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64	6.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05	13.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3.71	203.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03.71	合计	64	203.71	203.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3.71	89.92	113.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02	70.24	113.7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1.47	54.79	36.6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1.47	54.79	36.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9	1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9	13.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	2.20	
20810	社会福利	25.47		25.47
2081001	儿童福利	14.62		14.62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85		10.85
20820	临时救助	51.64		51.6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1.64		51.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5	0.0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5	0.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	6.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	6.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	4.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	2.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5	13.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5	13.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5	1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31	30201	办公费	1.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9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75	30205	水费	0.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9	30206	电费	0.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	30207	邮电费	0.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2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5.70	公用经费合计					4.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73		1.73		1.73			
决算数	1.73		1.73		1.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